

Sherlock Holmes

全新翻译注释插图珍藏版

THE ADVENTURES OF SHERLOCK
HOLMES

福尔摩斯冒险史

[英] 柯南·道尔◎著 潘华凌◎译

福尔摩斯
探案全集

◀02▶



全新翻译注释插图珍藏版

福尔摩斯冒险史

[英] 柯南·道尔◎著 潘华凌◎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福尔摩斯冒险史 / (英) 柯南·道尔著; 潘华凌译. —北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4.4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02)

ISBN 978-7-5008-5746-4

I. ①福… II. ①柯… ②潘…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集—
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071229号

福尔摩斯冒险史

出版人 李庆堂

责任编辑 宋 杨 李 倩

责任校对 张圣南

责任印制 栾征宇

出版发行 中国工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鼓楼外大街45号 邮编: 100120

网 址 <http://www.wp-china.com>

电 话 (010) 62350006 (总编室)

(010) 62005039 (营销出版部)

(010) 82075934 (社科文艺分社)

发行热线 (010) 62005049 (010) 62005042 (传真)

经 销 各地书店

印 刷 北京睿特印刷厂

开 本 880毫米×1230毫米 1/32

印 张 12.125

字 数 289千字

版 次 2014年7月第1版 2014年7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2.00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营销出版部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说明

《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于20世纪30年代由英国企鹅出版公司出版。全书共九卷——即《血字的研究》《四签名》《福尔摩斯冒险史》《福尔摩斯回忆录》《福尔摩斯归来记》《巴斯克维尔的猎犬》《恐怖之谷》《福尔摩斯最后致意》和《福尔摩斯新探案》，其中包含四个长篇和五十六个短篇故事，集中了英国著名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爵士（Sir Arthur Conan Doyle, 1859—1930）一生最具代表性的作品，堪称世界侦探小说的经典。小说特色鲜明，谋篇布局匠心独运，前后呼应，互为参照。故事情节跌宕起伏，扑朔迷离，悬念迭出，旧案未了，新案又出，而才智盖世、悲天悯人的夏洛克·福尔摩斯总能对案件抽丝剥茧，步步演绎，最后云开雾散，水落石出。小说的叙事手法精妙，视角独特，全部故事中除了两篇以第三人称视角叙述和两篇以福尔摩斯的身份叙述之外，其余故事均由华生医生以第一人称视角叙述——华生不仅是福尔摩斯的助手，同时也是案件侦破过程的旁观者、参与者和记录者，身兼多职。小说魅力四射，引人入胜，读后既可消愁解闷，排忧解难，亦可开眼阔界，增长智慧。小说语言精准，简洁洗练，警句迭出，风趣幽默，极具欣赏价值。小说题材广泛，内容旁征博引，充满了爱恨情仇，犹如一部英国维多利亚时代后期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故事彰显了真善美，鞭挞了假恶丑，充满了人道主义的情怀，展示了对公平正义的

期盼和追求，具有很高的认识价值和教育意义。

中国从清末民初开始引入大量西方文学作品，这其中包括了福尔摩斯探案故事。福尔摩斯探案故事在中国传播已有百年历史了，可谓经久不衰，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中国人，无论是烽火连天的苦难岁月，还是平静安宁的幸福年代，人们对福尔摩斯探案的兴趣始终不减，深感福尔摩斯的形象历久弥新，光彩照人。可以说，福尔摩斯是在中国受过初等以上教育的人群中知名度最高的外国文学形象。正如作者柯南·道尔爵士在最后一卷《福尔摩斯新探案》的作者序言中所指出的那样：“福尔摩斯侦探故事已经经久不衰了——尽管这么说可能夸张了一点儿。如果年迈体衰的老绅士们来到我的跟前，声称说，他们在童年时代就是读着福尔摩斯侦探故事成长的，那他们会失望，因为我不可能像他们期待的那样作出反应……这样一来，我们确实应该说，那些早在年轻时代就开始阅读福尔摩斯侦探故事的人们，在其有生之年又看到自己长大成人的子女们还在从同一份杂志阅读同样的侦探故事。这真是彰显不列颠读者公众耐性与忠诚的卓越范例。”英国的情况如此，中国的情况又何尝不是这样呢？如果上网百度一下，立刻就可以搜索到大量“福迷”网页，可见中国存在着为数众多的“福迷”，他们年龄不同，背景各异，但都怀着一种共同的兴趣爱好。我们有充分的理由相信，中国的福尔摩斯读者将来还会代代相传。鉴于此，我们组织出版了这套《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全新翻译注释插图珍藏版）汉译本，分七卷出版，分别是《血字的研究·四签名》《福尔摩斯冒险史》《福尔摩斯回忆录》《福尔摩斯归来记》《巴斯克维尔的猎犬·恐怖之谷》《福尔摩斯最后致意》和《福尔摩斯新探案》，同时配有大量插图。

本书译者潘华凌先生历经数载，认真研读原作，独立承担了《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的翻译工作，酷暑炎夏，寒冬腊月，乐此不

疲。字斟句酌，力求译文流畅，保持语言上的统一，风格上的一致，这也是单个译者的优势所在。译本根据英国企鹅出版公司出版的插图版译出，同时参照美国兰登书屋《班塔姆经典丛书》（*Bantam Classic*，纽约2003年版）。译本的特色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译本中涉及的篇章名有一百多个，翻译时紧扣原文，准确传递原文的含义应该是第一要务，力求消除含混、歧义现象，同时标题还要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但是，要实现这个目标并非易事，正如严复所说，“一名之立，旬月踟躅”。本书除了卷名大体上保持传统译名之外，对其他篇章名结合故事内容反复斟酌，作出了必要的调整，译文同别的译本存在差异。如“The Adventure of the Empty House”，“The Adventure of the Dancing Men”，“The Adventure of the Priory School”三个篇名分别译为《空屋擒凶》《舞者图案之谜》《修道院学校绑架案》。在《福尔摩斯回忆录》卷的《最后一案》中，福尔摩斯为了擒获欧洲头号罪犯莫里亚蒂教授，结果在瑞士的莱辛巴赫瀑布以身殉职。读者对福尔摩斯的死亡表露出极大的不满，强烈要求作者将其复活（在英国的维多利亚时代，小说往往先在杂志上连载，然后再由出版社以书卷的形式出版，如查尔斯·狄更斯、威尔基·柯林斯等人的作品都是先以连载的形式同读者见面的，福尔摩斯探案故事也是如此，作者与读者的互动盛况空前），这才有了《福尔摩斯归来记》这一卷，《空屋擒凶》是该卷的开篇，讲述的是福尔摩斯“复活”之后，在房东赫德森太太的帮助下，在贝克大街寓所对面的一幢空屋里擒获二号罪犯莫兰上校的故事。其他不少译本将其译为《空屋》或者《空屋历险记》。《舞者图案之谜》讲述的是通过画出舞蹈者的图案来传递某种信息，有别于其他译文，如《小舞人》《跳舞的人》或者《跳舞的小人》等。《修道院学校绑架案》这个篇名的翻译差异更大，许多译文不够准确，作者在故事中

明确指出了“修道院学校是所预备学校”，对此，本书译者加了以下注解：“（预备学校是）指一种私立学校，学生为六至十三岁的儿童，为日后升入公学（如伊顿公学、哈罗公学）之类的中学做准备，除了文化教育之外，学校还重视行为规范的教育，学生们必须做到斯文有礼，举止优雅，人们通常认为，英国的预备学校是培养绅士和淑女的摇篮。”故事中的萨尔蒂尔勋爵年龄十岁，所以，该学校绝对不是什么公学，而国内许多译本翻译成了“修道院公学”。

二、译本对涉及到的人名、地名和历史事件名等专用名词的翻译时，力求做到标准、规范，前后统一，体现权威性。翻译中的主要策略有：一是约定俗成，沿袭已经固定了的译法，如 Holmes——福尔摩斯，Watson——华生，Waterloo Bridge——滑铁卢桥，Charing Cross——查令十字（不少译本翻译成“查林十字”，把后鼻音省略了）等。二是使用权威工具书，主要包括：陆谷孙先生主编的《英汉大词典》（上下），上海译文出版社；新华通讯社译名室主编的《世界人名翻译大辞典》（上下），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周定国主编的《世界地名翻译大辞典》，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汉译本，共十一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等等。三是对于不包括在前面两类范围之内的专用名词，则通过百度、谷歌（英文）等各种检索工具反复比较后进行处理。

三、译者开始翻译之前，收集了大量有关福尔摩斯探案的背景资料，并且充分利用各种信息资源和诸多“福学”研究成果，对于其中出现的人物、地点、事件，还有故事中牵扯的种种关系，给予了必要的注释，增进读者的理解和阅读兴趣。注解的字数近十五万字，以下列举数例：

《血字的研究》中第一次出现贝克大街二百二十一号乙寓所时，译者给出的注释是：“贝克大街（Baker Street）是伦敦的一处真实地

址，18 世纪末，由房产开发商兼政治家爱德华·柏克莱·波特曼（Edward Berkeley Portman，1771—1823）设计，以其好友爱德华·贝克（Edward Baker）的名字命名。现在的贝克大街是在伦敦的西部南北走向的一条长街，但在 19 世纪末，街道只有四百米左右。小说家阿瑟·柯南·道尔塑造的夏洛克·福尔摩斯和其助手华生居住的是二百二十一号乙，东侧从南到北是一号至四十二号，西侧由北到南是四十四号至八十五号，并不存在二百二十一号乙，该门牌号只是作者虚构出来的。1990 年，贝克大街二百二十一号乙（真正的门牌号是二百三十九号）用作福尔摩斯博物馆，馆内的陈设与小说中的情节相符，更增添了福尔摩斯旧居的真实性，现已成为游客向往的观光场所。”

《四签名》中出现朗厄姆旅馆时，译者给出了以下注释：“朗厄姆旅馆（Langham Hotel）是伦敦的一家著名旅馆，建于 1865 年，伦敦上流社会的人物偏爱光顾，包括本书作者柯南·道尔爵士。常客还有法国的拿破仑三世、马克·吐温和斯坦利·列文斯通。1889 年，正是在这家旅馆，柯南·道尔爵士第一次经人介绍认识奥斯卡·王尔德（Oscar Wilde，1854—1900），一天晚上，二位作家都刚刚开始创作自己的新作品，道尔的《四签名》写了个开头，王尔德正在写后来著名的《道林·格雷的画像》。柯南·道尔同意以一百英镑的酬劳完成一篇四千五百字的故事，不少人认为，其中撒迪厄斯·舒尔托的行为举止正是以王尔德为原型的。奥斯卡·王尔德显然也从道尔那里借鉴了新角色阿兰·坎贝尔的形象——一个年轻的苏格兰化学家，会拉小提琴，并且也有一个管家。朗厄姆旅馆也是《波希米亚丑闻》中的国王和《弗朗西斯·卡法克斯女士的失踪之谜》中的菲利普·格林曾住过的旅馆。当然也包括这位莫斯坦上尉。”

此外，译本中更有大量的互见注释，如《弯腰曲背者》中涉及

到詹姆斯·巴克利上校这一角色时，译者给出了以下注释：“这位詹姆斯·巴克利上校虽然是本案中的受害者，但他玩弄伎俩，横刀夺爱，是个在道德上有缺陷的人。由于故事的主要叙述者华生有军人背景，整部福尔摩斯探案故事中涉及到了众多军中人物，其中拥有‘上校’军衔的人尤其多，许多是罪犯或者有行为劣迹，如《工程师的大拇指案》中的罪犯莱桑德·斯塔克上校（化名）。《最后一案》中莫里亚蒂教授的弟弟詹姆斯·莫里亚蒂上校，他混淆黑白，公然替罪大恶极的兄长狡辩、张目。《空屋擒凶》中的仅次于莫里亚蒂教授的‘二号危险人物’塞巴斯蒂安·莫兰上校。《查尔斯·奥古斯塔斯·米尔弗顿案》中其行为可能导致了遭人敲诈而解除了婚姻的多金上校。《巴斯克维尔的猎犬》中涉嫌臭名昭著的‘完美俱乐部’纸牌作弊丑闻的厄普伍德上校。《布鲁斯-帕廷顿计划失窃案》中盗窃机密文件的卖国者瓦伦丁·沃尔特上校。《紫藤公寓谜案》（一）中被送进了监狱的卡拉瑟斯上校。还有《皮肤变白的士兵之谜》中的那位脾气暴躁、一脚把自己儿子的挚友踢出家门的埃姆斯沃斯上校。另外也有一些没有道德污点和行为劣迹的‘上校’，如《四签名》中乔纳森·斯莫尔在印度服役时的部队上校，名字不详，他推荐斯莫尔去艾贝尔·怀特在印度的种植园当监工，还有印度兵变时期的英军指挥官格雷瑟德上校。《五颗柑橘籽》中委托人约翰·奥彭肖的伯父伊莱亚斯·奥彭肖上校。《铜山毛榉别墅案》中亨特尔小姐的前雇主斯彭斯·芒罗上校。《赛马“银白额”》中驯马场主人罗斯上校，赛马主人沃德洛上校。《雷盖特的谜案》中华生的老友海特上校。《声名显赫的委托人之谜》中的联系人达默雷上校。”

还有《黑彼得案》中涉及到福尔摩斯乔装改扮的技巧时，译者给出的注释是：“福尔摩斯会根据案件调查的需要乔装改扮成各种不同的角色，惟妙惟肖，技巧十分高超，令人称奇叫绝，能够在熟悉

他的华生面前屡屡蒙骗过关，在其他人面前更是轻而易举。除了这位巴兹尔船长之外，还有《四签名》中那位身子佝偻、双膝颤抖、呼吸时像个哮喘病人的水手打扮的老人；《波希米亚丑闻》中那位衣冠不整、蓬头垢面、喝得烂醉的马夫和那位和蔼可亲、朴实单纯的新教牧师；《歪唇乞丐之谜》中的那位颤颤巍巍、老态龙钟的吸食鸦片者；《绿宝石王冠之谜》中那位大街上平常的流浪汉；《证券公司的职员》中那位来自伯蒙奇的会计哈里斯先生；《弯腰曲背者》中那位同弯腰曲背者的房东太太聊得很投机的户籍登记人；《最后一案》中火车车厢里那位年老的意大利教士；《空屋擒凶》中那位白发蓬松、面容干枯的古怪老书籍收藏家和那位名叫西格森的挪威探险家；《查尔斯·奥古斯塔斯·米尔弗顿案》中那位事业红火的年轻管道工埃斯科特；《弗朗西斯·卡尔法克斯女士失踪之谜》中那位满脸胡须、身穿蓝色工作服的法国人；《福尔摩斯最后致意》中那位名叫阿尔特蒙的爱兰裔美国特工；《王冠宝石之谜》中的那位找事做的人和那位老妇人。”

四、译本勘正了一些长期以来存在的误译，或不够精准的翻译。目前的一些译本许多地方属于以讹传讹，兹举数例：

《恐怖之谷》中第七章的原文标题为“The Trapping of Birdy Edwards”，有的译本译为《……的锦囊妙计》《……的诱捕》《……的陷阱》《……的妙计》，其实，这一部分说的是主人公道格拉斯以杰克·麦克默多之名卧底“横行霸道帮”，然后又以神秘的美国特工伯迪·爱德华兹的身份出现，麦克默多再同帮派头领们商议要设计抓住伯迪·爱德华兹，以除后患，所以，这个标题应该译为《诱擒伯迪·爱德华兹》，这种具有动词意义的名词结构可以译为“动宾”结构，这一类的例证不胜枚举。

《波希米亚丑闻》中的“the late Irene Adler”，其中的“late”一

词，许多译本几乎清一色地译为“已故的”。其实，“late”既可以理解为“故去”，也可以理解为“先前的、原来的”等，如《血字的研究》中的标题“John H. Watson, M. D., Late of the Army Medical Department”译为“医学博士、前陆军军医约翰·H. 华生”。时至1891年本故事发表时，并没有证据表明艾琳·阿德勒已经故去了，更有可能的情况是，如后文所示，艾琳·阿德勒小姐同内殿律师学院的律师戈弗雷·诺顿先生恋爱，那么，他们结婚之后，按照惯例，昔日的艾琳·阿德勒小姐就要随夫姓，如她写给福尔摩斯的信中所示，改为“娘家姓阿德勒的艾琳·诺顿夫人”了（Irene Norton, née Adler）。另外，退一步讲，即便她已经故去了，译为“先前的”也隐含了这一层意思。

本书众多故事中都出现了“dressing - gown”一词，应该翻译成“晨衣”，指梳妆、休息等时候罩在睡衣外面的衣服，但许多译本译为“睡衣”。其实，“晨衣”（dressing - gown）和“睡衣”（pajamas, sleepcoat, nightgown, nighty, bathrobe, jams, nightclothes, nightdress）并不是同一个东西。《英汉大词典》上有现成的译名。

以上，对本社出版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作了简单的介绍，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朋友们批评。同时，希望读者朋友们能够喜欢这套新译本。

中国工人出版社
2014年6月

● ● ● 目录

- 波希米亚丑闻 / 001
- 红发会 / 037
- 身份之谜 / 071
- 博斯科姆峡谷谜案 / 096
- 五颗柑橘籽 / 131
- 歪唇乞丐之谜 / 159
- 蓝宝石案 / 191
- 杂色缎带案 / 220
- 工程师的大拇指案 / 255
- 单身贵族案 / 282
- 绿宝石王冠之谜 / 313
- 铜山毛榉别墅案 / 344

波希米亚^①丑闻

—

对于夏洛克·福尔摩斯而言，她永远都是“那位女士”。每当他提起她来时，我极少听见他说过别的称谓。在他眼中，她足以令所有女性黯然失色，在她们中间鹤立鸡群。这么说并不是因为，他与艾琳·阿德勒之间存在什么近似于爱恋的情感。他头脑冷静缜密，极有定力，对于所有的情感，尤其是恋情，他是坚决抵触的。可以说，他是世界上最完美的推理和观察的机器，但是，如果做了情

^① 波希米亚（Bohemia）原为欧洲中部的一个王国，后来于1918年瓦解。现在指捷克西部的地名，当地人性格以豪放不羁著称。本故事于1891年7月发表在英国的《河岸杂志》上，案件发生在1888年3月20日。

人，他会觉得自己言行不一致，显得很尴尬。他谈起更加温柔的感情问题时，总是会透着揶揄挖苦，冷嘲热讽。而对一位观察者来说，感情是很奇妙的东西——用来揭开掩盖着人们动机和行动的面纱再好不过。但是，对于这位训练有素的演绎推理专家而言，如果任由这些情感的因素侵入自己敏锐细致和精准稳定的心智，那等于是引入了一种干扰因素，他的全部心智成果是否精准可能就值得怀疑了。即便是一架精密仪器中落入了沙粒，或者是他自己的某一块高倍透镜上有了裂痕，那也不及一种炽热情感对他的性情所产生的干扰严重。不过，还是有那么一位女士，只有那么一位，在他心中留有暧昧和疑惑的记忆。那位女士就是先前的^①艾琳·阿德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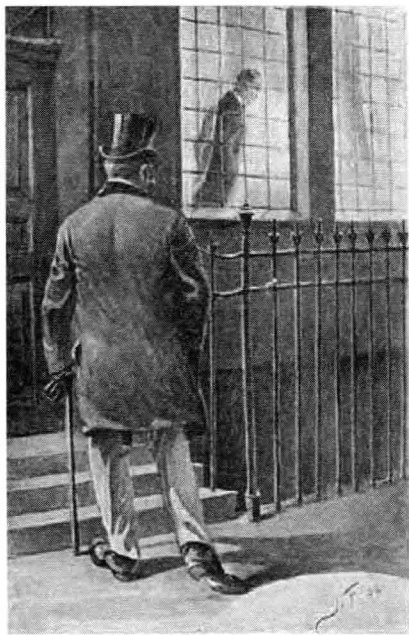
我近来没怎么看到福尔摩斯。从我结婚之后，我们彼此便就分开了。我完全沉浸在幸福的生活当中，如同所有初次发现自己成为了一家之主的男士一样，一切都以家庭为中心，这便占去了我的全部注意力。然而，福尔摩斯完全具有波希米亚人的性格，厌恶每一种社会规范。他仍然住在贝克大街我们租下的寓所里，埋头苦读他的那些旧书，一个礼拜接着一个礼拜，徘徊在可卡因带来的慵懒和事业引发的亢奋之间^②。他和往常一样，醉心于对犯罪的研究，把自己卓越的才华和超凡的观察力都用在找寻破案的线索上，侦破那些

① 此处原文为“late”，别的译本几乎清一色地译为“已故的”。“late”一词既可以理解为“故去”，也可以理解为“先前的、原来的”等，如《血字的研究》中的标题“John H. Watson, M. D., Late of the Army Medical Department”译为“医学博士、前陆军军医约翰·H. 华生”。时至1891年本故事发表时，并没有证据表明艾琳·阿德勒已经故去了，更有可能的情况是，如后文所示，艾琳·阿德勒小姐同内殿律师学院的律师戈弗雷·诺顿先生恋爱，那么，他们结婚之后，按照惯例，昔日的艾琳·阿德勒小姐就要随夫姓，如她写给福尔摩斯的信中所示，改为娘家姓阿德勒的艾琳·诺顿夫人了（Irene Norton, née Adler）。另外，退一步讲，即便她已经故去了，译为“先前的”也隐含了这一层意思。

② 关于福尔摩斯注射可卡因的情况，详见《四签名》中的注释。

警方无能为力的悬案。我时不时地听到有关他侦破案件的一鳞半爪：他应邀去敖德萨^①侦办特雷波夫谋杀案，侦破了发生在亨可马里^②的阿特金森兄弟惨案，最后出色地完成了荷兰王室托付的使命。不过，这些情况，我和所有的读者一样，也是从报纸上得知的。除此之外，我对这位昔日好友的情况也不大清楚。

一天晚上——那是 1888 年 3 月 20 日^③——我外出诊治病人返回（因为我当时已经回归到民间行医的职业了），途经贝克大街。每当我路过那熟悉的门口时，脑海里面就一定会想起自己的求爱过程，想起《血字的研究》中种种诡异可怕的事件。当时，我心中突然有了一种强烈的冲动，想要进去看看福尔摩斯，看看他在如何发挥他那卓越的才能。他的房间里灯光通亮，我抬起头来看时，看到他那高挑瘦削的身材投下的黑影在百叶窗处晃了两次。他在房间里迅速焦急地踱着步，



① 敖德萨（Odessa）是乌克兰南部城市。

② 亨可马里（Tricomalee）是斯里兰卡东北部城市。

③ 原文如此，如果这个时间成立，那么，下文所说的“自己的求爱过程”，还有福尔摩斯所说华生的“婚后生活”，就应该不是针对《四签名》中玛丽·莫斯坦小姐，因为那桩案件发生在这个时间之后的 1888 年 9 月（其中多个地方暗示了这个时间，最早也应该是在 1888 年 7 月 7 日，即如莫斯坦小姐所说的收信的日子）。如果是针对莫斯坦小姐说的，那这个时间就存在问题了，否则逻辑上就说不通。

头低垂在胸前，双手紧握着放在背后。对于我这个谙熟其脾性和习惯的人来说，他的态度和举止本身就说明了问题。他又在开展工作了，已经从毒品形成的梦幻中清醒了过来，正在满腔热忱地探寻一桩新的案件的线索。我按响了门铃，然后被领到了楼上从前我也有份的那个房间。



他的态度显得不是很热情洋溢，他很少有热情洋溢的时候，但我觉得，他看到我很高兴。他虽然没说一句话，但还是亲切地看了看我，挥手示意我在一把扶手椅上坐下，把他的雪茄烟盒扔了过来，指了指角落里的上锁玻璃瓶酒柜^①和汽水机^②。然后，站在壁炉前，用他那特有的审视的目光打量着我。

“婚后生活很惬意啊，”他评价着说，“我看啊，华生，

① 这种用来盛白兰地或威士忌酒的上锁玻璃瓶酒柜（a spirit case）英国之外的人很少见到。《黑彼得案》中描述了“水手柜上面有个上锁透明瓶酒柜，里面盛着白兰地和威士忌”，其中的“上锁透明瓶酒柜”原文用的是 *tantalus*，因无钥匙开启，取不到酒而徒使人眼馋。这个词典出古希腊神话，宙斯的儿子坦塔罗斯（*Tantalus*）因泄露天机，被罚立在齐下巴深的水中，头上有果树，口渴欲饮时，水即流失，腹饥欲食，果子就被风吹走。亦参见其中的描述和注释。

② 汽水机（a gasogene）是一种制作苏打水的家用装置，一般由上下相连的两个玻璃瓶组成，上层的玻璃瓶装了制造碳酸气的化学品，下层的装了需要注入气体的水或者其他饮料。

从我上次看见你到现在，你怕会胖了有七磅^①半吧。”

“七磅！”我回答说。

“可不是嘛，我觉得要多一点点。我现在猜测的也就是多出了一点点，华生。我看，你又开始行医了吧。你可是没有告诉过我你要重操旧业啊。”

“啊，你怎么知道的呢？”

“我看出来的，演绎推理出来的。否则我怎么知道你最近把自己淋得湿透了，而且还请了愚钝笨拙、粗心大意的女仆呢？”

“亲爱的福尔摩斯啊，”我说，“这太过分了吧。如果你生活在几个世纪以前，你可一定会被判火刑给烧死的。没错，我礼拜四到乡间去走了走，回家时淋成了个落汤鸡，但是，衣服全部都换过了，简直难以想象，你是如何推断出来的。而至于玛丽·简，她可真是无可救药了，我夫人已经通知她走人了。但我还是想不明白你是如何推断出来的。”

他咯咯地笑了笑，搓揉着自己瘦长而有力的双手。

“这很简单啊，”他说，“我看到了，你左脚上的鞋帮内侧，正好是对着炉火的这一侧，皮革上有六条差不多是平行的划痕。显而易见，是有人粗心大意随手刮落粘在鞋底边的泥巴时留下的。所以，你看吧，我形成了两点推论：一是天气恶劣时，你外出过。二是你的女仆恐怕会是全伦敦划破靴子的恶劣典型。至于你开业行医的事情，如果有哪位绅士走进我的住处时身上散发出碘酒的气味，右手指上有硝酸银留下的黑色痕迹，帽子的右侧因塞进听诊器而隆起了一块，说实在的，这种时候我还不能断定他是个开业行医的医生，那我可就真是太迟钝了。”

① 一磅相当于四百五十克。